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合盛硅业")第四届董事会第六 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2 月 6 日以短信和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, 会议于 2025 年 2月11日上午10:00时在公司蒸溪办公室二十四楼黑河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 合方式召开。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9人,实到9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立国先生 主持,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 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、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http://www.sse.com.cn/)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合盛硅业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 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、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提交 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4票回避。

关联董事罗立国、罗燚、罗烨栋、浩瀚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信用类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为了规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,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 法》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, 结合公司实 际情况,制订《合盛硅业信用类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更名并修订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》;

为适应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需要,提升公司环境、社会和公司治理(ESG)管理水平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一可持续发展报告(试行)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拟将"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"更名为"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",并修订原有的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》,修改其中部分条款使得在原有职权的基础上增加ESG工作管理职权等内容。

表决结果: 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http://www.sse.com.cn/)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合盛硅业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申请发行资产证券化项目的议案》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http://www.sse.com.cn/)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合盛硅业关于拟申请发行资产证券化项目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http://www.sse.com.cn/)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合盛硅业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2日